

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07/11/09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97.29
	機關名稱	高雄市政府交通局
	單位名稱	停車工程科
	機關地址	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二十五號 8 樓
	聯絡人	謝坤樹
	聯絡電話	(07)2299825 分機 327
	傳真號碼	(07)2229053
	電子郵件信箱	kungshu@kcg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07111
	標案名稱	鳳山區黃埔新村公有停車場新建工程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39 - 其他土木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 建築工程	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
	本案是否包括「瀝 青混凝土鋪面」、 「控制性低強度回 填材料 (CLSM)」、「級 配粒料基層」、 「級配粒料底層」 或「低密度再生透 水混凝土」等可使 用再生粒料之工作 項目	否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2,670,000 元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 18 條、第 19 條
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 WTO 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 否
	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 否
		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 否
	預算金額	2,670,000 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且已傳輸其無法決標公告，目前仍未決標	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低標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招標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07/11/09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	否												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	否												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<p>是</p>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580 539 1385 752"> <tr> <td>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系統使用費?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文件代收費?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總計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/table> <p>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</p>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580 853 1385 954"> <tr> <td>招標文件領取地點</td> <td>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二十五號 8 樓政風室</td> </tr> <tr> <td>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</td> <td>免收招標文件工本費</td> </tr> </table>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系統使用費?	20元	文件代收費?	0元	總計	20元	招標文件領取地點	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二十五號 8 樓政風室	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免收招標文件工本費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											
	系統使用費?	20元												
	文件代收費?	0元												
	總計	20元												
	招標文件領取地點	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二十五號 8 樓政風室												
	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免收招標文件工本費												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												
截止投標	107/11/19 17:30													
開標時間	107/11/20 16:00													
開標地點	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二十五號 8 樓第三會議室													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 押標金額度：新台幣 10 萬元整													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												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二十五號 8 樓政風室或郵寄至高雄郵局第 00670 號信箱													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	否												
	履約地點	高雄市(非原住民地區)												
	履約期限	機關通知次日起算 5 日內開工。開工之日起 35 工作天內全部完工												
	是否刊登公報	是											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											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	<p>工程類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7.07.24」</p> <p>工程類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5.01.12」</p> <p>工程類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5.01.12」</p> <p>工程類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5.01.12」</p> <p>是</p>												

歸屬計畫類別	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	
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	
廠商資格摘要	(A、B 兩者擇一) A、綜合營造業者 B、依規定得於本市營業之土木包工業者 (詳投標須知)	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否	
附加說明	<p>(一)電子領投標網址：http://web.pcc.gov.tw/</p> <p>(二)本招標案於招標期間有任何資料更正或變更，請投標廠商隨時注意本公告是否有「更正事項」。</p> <p>(三)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如有疑義或異議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向招標機關申請釋疑或提出異議。</p> <p>(四)電子招標文件版權為本局所有，不得任意複製、抄襲、轉載、篡改，但經招標單位同意者，不在此限。</p> <p>(五)截止投標日或開標日經高雄市政府宣布停止辦公(放假)者，領投標截止時間或開標時間依次順延至次一辦公日之同一時間。</p> <p>(六)經濟部自 98 年 4 月 13 日起廢止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，原營利事業登記證不再作為證明文件之用，可向公司、商業主管機關申請或在其網站下載，請投標廠商注意。</p> <p>(七)其他</p> <p>*開標時，廠商應由負責人或攜帶委託代理授權書之代理人，攜帶身分證件、印章及出席證明按照開標時間及地點參加開標，並均需攜帶本機關發售招標文件中所附之「出席證明」，以備依政府採購法第 51 條、第 53 條、第 54 條或第 57 條辦理時提出說明、減價、比減價格，未派員到場者或有視同未到場之情形者，視同放棄，並喪失前述各項權利；對於本機關開標前當場說明之事項，視為同意。</p> <p>*本案已公告預算金額者，廠商標價超過預算金額者為不合格標，不予減價機會。</p> <p>*補充檢舉受理單位高雄市政府政風處、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2 樓、電話：0800025025、傳真：07-3313655、信箱：高雄市郵政 2299 號信箱</p>	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	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	高雄市政府交通局
	申訴受理單位	高雄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5 樓、電話：07-3368333 分機 2238、傳真：07-3315313）

檢舉受理單位

地方政府-高雄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5 樓、電話：07-3368333 分機 3239、傳真：07-3315313）

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;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

高雄市調查處（地址：801 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428 號;高雄市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：07-2818888）

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66 號;10099 國史館郵局第 153 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

新增時間

107/11/08 13:24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 41 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